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验资报告

大华验字[2016]000646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验资报告

(截止 2016 年 6 月 28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验资报告	1-2
二、 附件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1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1-2
验资事项说明	1-4

验资报告

大华验字[2016]000646 号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达矿业公司）截至 2016 年 6 月 28 日止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实收情况。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盛达矿业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盛达矿业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实收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盛达矿业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盛达矿业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4,988,667.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504,988,667.00 元。根据盛达矿业公司 2015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339 号文《关于核准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同意盛达矿业公司向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河华冠公司）发行 61,241,600 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大矿业公司）100%股权，向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达集团公司）发行 43,680,140 股股份、向赵庆发行 19,270,650 股股份、向朱胜利发行 1,284,710 股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赤峰金都公司）100%股权。同时，盛达矿业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93,682,639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6 年 6 月 28 日止，盛达矿业公司已收到三河华冠公司、盛达集团公司、赵庆和朱胜利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25,477,100.00 元。各股东以股权出资 125,477,100 元，其中三河华冠公司以光大矿业公司 100%股权出资 61,241,600 元，盛达集团公司以赤峰金都 68%股权出资 43,680,140 元，赵庆以赤峰金都公司 30%股权出资 19,270,650 元，朱胜利以赤峰金都公司 2%股权出资 1,284,710 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盛达矿业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4,988,667.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504,988,667.00 元。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 04002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 2016 年 6 月 28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630,465,767.00 元。

本验资报告仅供盛达矿业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盛达矿业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以下无正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建永

(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金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16 年 6 月 28 日止

公司名称：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类别及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实际新增出资情况				
		货币	实物	股权	合计	其中：实缴新增注册资本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25,477,100.00			125,477,100.00	125,477,100.00	125,477,100.00
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61,241,600.00			61,241,600.00	61,241,600.00	61,241,600.00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680,140.00			43,680,140.00	43,680,140.00	43,680,140.00
赵庆	19,270,650.00			19,270,650.00	19,270,650.00	19,270,650.00
朱胜利	1,284,710.00			1,284,710.00	1,284,710.00	1,284,710.00
合计	125,477,100.00			125,477,100.00	125,477,100.00	125,477,100.00

注册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6 月 28 日止

公司名称：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赵满堂	52,500,000.00	10.39	52,500,000.00	8.33	52,500,000.00	10.39		52,500,000.00	8.33
刘之券	9,500.00	0.00	9,500.00	0.00	9,500.00	0.00		9,500.00	0.00
杨少鑫	5,700.00	0.00	5,700.00	0.00	5,700.00	0.00		5,700.00	0.00
中国新技术创电投资公司	3,800,000.00	0.75	3,800,000.00	0.60	3,800,000.00	0.75		3,800,000.00	0.60
赣州希桥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3,526,500.00	2.67	13,526,500.00	2.15	13,526,500.00	2.67		13,526,500.00	2.15
天津祥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3,700,000.00	2.71	13,700,000.00	2.17	13,700,000.00	2.71		13,700,000.00	2.17
深圳市安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	1.38	7,000,000.00	1.11	7,000,000.00	1.38		7,000,000.00	1.11
深圳市中连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0.99	5,000,000.00	0.79	5,000,000.00	0.99		5,000,000.00	0.79
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61,241,600.00	9.71			61,241,600.00	61,241,600.00	9.71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16 年 6 月 28 日
注册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680,100.00	6.93			43,680,100.00	43,680,100.00	6.93
赵庆			19,270,700.00	3.06			19,270,700.00	19,270,700.00	3.06
朱胜利			1,284,700.00	0.20			1,284,700.00	1,284,700.00	0.2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小计	95,541,700.00	18.92	221,018,800.00	35.05	95,541,700.00	18.92	125,477,100.00	221,018,800.00	35.05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09,446,967.00	81.08	409,446,967.00	64.95	409,446,967.00	81.08		409,446,967.00	64.95
合 计	504,988,667.00	100.00	630,465,767.00	100.00	504,988,667.00	100.00	125,477,100.00	630,465,767.00	100.00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经广东省体改委粤股审[1994]110号文件批准设立。公司初始股本总额 4,500 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 3,000 万股,定向募集法人股 1,387.50 万股,内部职工股 112.50 万股。

1996 年 8 月 1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1,387.50 万股,发行价每股 7.38 元。1996 年 8 月 23 日,本公司新发行的 1,387.50 万股社会公众股和 112.50 万股内部职工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后本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5,887.50 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 3,000 万股,定向募集法人股 1,387.50 万股,社会公众股 1,500 万股。

1997 年 1 月 19 日,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实施以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的转增和分红方案。转增后本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11,186.25 万股。

2006 年 6 月 12 日,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实施以公积金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方案。转增后本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14,036.25 万股。

2008 年 9 月 1 日,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达集团”)受让了江西生物制品研究所持有本公司 3,273.60 万股股份,并于 2008 年 11 月 27 日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权过户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盛达集团持有本公司 3,273.60 万股,持股比例为 23.32%,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009 年 3 月 11 日,经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 168 号 14-5 号;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500000000000897;法定代表人为朱胜利。

2011 年 9 月 2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1]1570 号《关于核准威达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北京盛达振兴实业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以全部构成业务的资产(以下简称“置出资产”)与北京盛达振兴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盛达”)、赤峰红烨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烨投资”)、王彦峰、王伟合计持有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银都矿业”)62.96%股权(以下简称“置入资产”)进行置换,置入资产价值超过置出资产价值的差额部分,由本公司以向北京盛达、红烨投资、王彦峰、王伟发行 364,626,167 股股份的方式支付。其中:向北京盛

达发行 230,497,482 股、向红烨投资发行 53,628,308 股、向王彦峰发行 42,914,230 股、向王伟发行 37,586,147 股。

2011 年 10 月 18 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504,988,667 股，其中北京盛达持有本公司 230,497,482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5.64%，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1 年 11 月 8 日，经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本公司更名为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自 2011 年 11 月 11 日起本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ST 盛达”，证券代码 000603。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2012 年 5 月 8 日起公司股票简称由“ST 盛达”变更为“盛达矿业”，证券代码仍为“000603”。

2015 年 5 月 4 日，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盛达名称变更为明城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城矿业”）。

2015 年 6 月 19 日，明城矿业分别与盛达集团、赵满堂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并于 2015 年 7 月 28 日签署了《补充协议》，明城矿业向盛达集团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7,236.4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 14.33%）、向赵满堂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7,00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 13.86%）。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由明城矿业变更为盛达集团，盛达集团持有上市公司 15.86% 股权，成为盛达矿业第一大股东，盛达矿业的实际控制人仍为赵满堂。

盛达矿业公司营业执照代码：5000000000000897。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京福路瀛海段 1 号，法定代表人：朱胜利。

盛达矿业公司变更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4,988,667.00 元，股份总数为 504,988,667.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504,988,667.00 元。根据盛达矿业公司 2015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339 号文《关于核准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盛达矿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25,477,100.00 元，变更后股份总数为 630,465,767.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630,465,767.00 元。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盛达矿业公司 2015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339 号文《关于核准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同意盛达矿业公司向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河华冠公司）发行 61,241,600 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大矿业公司）100%股权，向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达集团公司）发行 43,680,140 股股份、向赵庆发行 19,270,650 股股份、向朱胜利发行 1,284,710 股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赤峰金都公司）100%股权。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16 年 6 月 28 日止，盛达矿业公司已收到三河华冠公司、盛达集团公司、赵庆、朱胜利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25,477,100 元，新增实收资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100%。

（一）三河华冠公司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人民币 61,241,600 元。三河华冠公司以其持有光大矿业公司 100%股权作价 80,961.40 万元出资，盛达矿业公司向三河华冠公司发行 61,241,6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3.22 元。

上述用于出资的股权已经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卓信大华评报字（2015）第 1102 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9 月 30 日，经评估后的光大矿业公司 100%股权价值为 80,961.41 万元。

（二）盛达集团公司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人民币 43,680,140 元。盛达集团公司以其持有赤峰金都公司 68%股权作价 57,745.15 万元出资，盛达矿业公司向盛达集团公司发行 43,680,14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3.22 元。

（三）赵庆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人民币 19,270,650 元。赵庆以其持有赤峰金都公司 30%股权作价 25,475.80 万元出资，盛达矿业公司向赵庆发行 19,270,65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3.22 元。

（四）朱胜利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人民币 1,284,710 元。朱胜利以其持有赤峰金都公司 2%股权作价 1,698.38 万元出资，盛达矿业公司向朱胜利发行 1,284,71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3.22 元。

赤峰金都公司用于出资的股权已经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卓信

大华评报字（2015）第 1103 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9 月 30 日，经评估后的赤峰金都公司 100%股权价值为 84,919.40 万元。

（五）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为 630,465,767.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00.00%。